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19-093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兴精工”、“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 31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就《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回复说明如下：

8 月 21 日，你公司对外披露《2019 年半年度报告》，称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2,645.5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5.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84.3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7.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57.8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7.93%。7 月 18 日，你公司对外披露《关于董事长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称董事长袁静于 6 月 19 日至 7 月 1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1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8 月 10 日，你公司对外披露《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称公司董事陆勇、总经理王凯、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单兴洲、副总经理徐苏云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

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认真核查以下事项并做出说明：

一、请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说明你公司 2019 年上半年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公司从事行业利润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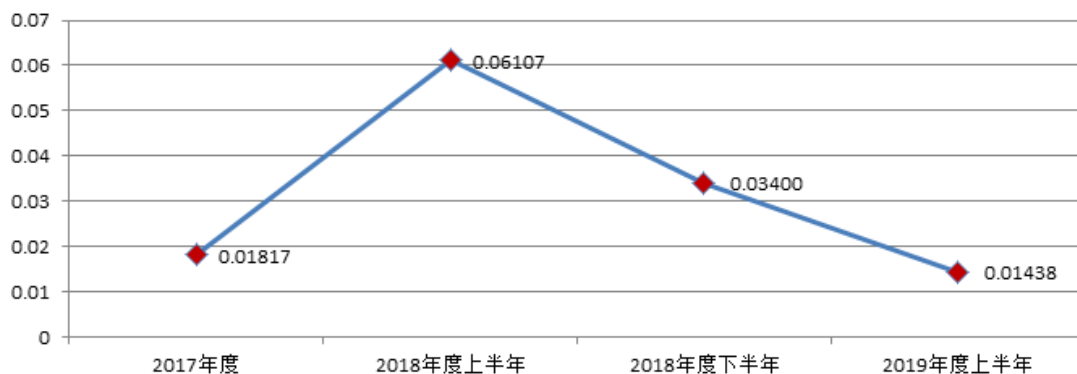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分行业	2019 年度上半年			2018 年度上半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率	
通信业务	135,484.82	112,336.40	17.09%	130,991.07	114,067.60	12.92%	4.17%
电子元器件分销	169,648.51	162,746.33	4.07%	50,996.52	33,002.34	35.29%	-31.22%
玻璃业务	19,198.70	16,369.32	14.74%	15,143.19	14,565.26	3.82%	10.92%

1、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受行业产能结构调整、终端新应用市场供需等影响，2019 年上半年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高毛利产品利润趋于正常。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 2018 年上半年销售毛利 17,994 万元，销售毛利率 35.3%，2019 年上半年销售毛利 6,902 万元，销售毛利率 4.07%，销售毛利较去年同期下降 11,092 万元，销售毛利率下降 31.22%。

主要产品电容 2018 年度上半年收入 28,214 万元，2019 年上半年收入 14,399 万元，平均销售单价由 2018 年上半年 0.06107 元/件下降至 2019 年上半年 0.01438 元/件，下降 76.45%，电容产品近 3 年公司平均销售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公司近3年电容平均销售价格



2、通信业务。2019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大对通信业务 5G 产品的研发投入以及人才引进力度，通过改善产品结构，收入和利润取得稳步增长。

3、玻璃业务。本报告期，玻璃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7%，公司产能得到释放，单位分摊的人工、折旧等固定成本下降，利润稳步增长。

(二) 利润表其他项目对本期经营业绩影响

单位：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利润影响金额	备注
税金及附加	1,115.86	1,200.35	84.49	
销售费用	5,947.48	6,157.83	210.35	

管理费用	11,809.54	10,993.83	-815.70	
研发费用	9,275.97	7,686.61	-1,589.36	
财务费用	8,437.30	8,426.01	-11.29	
其他收益	225.13	1,493.50	-1,268.37	
投资收益	33.96	-412.13	446.0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3.90	-402.52	796.42	
信用减值损失	-11.92		-11.92	
资产减值损失		-806.66	806.66	
资产处置收益	-52.49	5.31	-57.80	
营业外收入	665.27	343.53	321.74	
营业外支出	166.65	66.38	-100.27	
所得税费用	810.26	3,412.22	2,601.96	
合计			1412.97	

1、研发费用。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589.36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大 5G 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高；

2、其他收益。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268.37 万元，主要系本期取得的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减少；

3、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601.96 万元，主要系本期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三) 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

上市公司	2019 年上半年 毛利率	2018 年上半年 毛利率	备注
通信行业			同行业上市公司与本公司业务类型相似，因未单独披露分产品毛利率，故选取通信行业综合毛利率进行对比
春兴精工	17.1%	12.9%	
武汉凡谷	20.5%	1.8%	
东山精密	18.9%	19.2%	

综上所述，2019 年上半年业绩下滑主要系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高毛利产品利润趋于正常，盈利情况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以及公司加大 5G 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高等原因导致；公司业绩利润变化合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利润情况相符。

二、请补充说明你公司 2019 年上半年业绩大幅下滑但未披露半年度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原因，是否符合《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业

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及其修正（2019年3月修订）》的相关规定。

回复：

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及其修正（2019年3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如预计公司第一季度、半年度、前三季度、全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及时披露业绩预告：

- （一）净利润为负值；
- （二）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
- （三）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

公司董事会经与公司财务部门确认，预计公司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不会达到50%，未达对外披露业绩预告的标准。公司2019年半年度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84.3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7.32%，其变动幅度未达50%，因此，公司未披露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符合《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及其修正（2019年3月修订）》的相关规定。

三、请结合内幕知情人知悉半年报内幕信息时间，补充自查相关内幕知情人是否存在知悉内幕消息提前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

回复：

公司于2019年5月8日披露《关于董事长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董事长袁静女士计划自本公告发布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11,280,571股，即不超过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7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袁静女士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袁静女士分别于6月19日，6月21日，7月16日分别减持公司股份198.37万股、104.72万股、824.91万股，合计1,1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7月18日，公司对外披露《关于董事长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自2019年7月1日开始，公司财务部门即启动半年报的编制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袁静女士的知情日期登记为7月1日，是基于公司在7月1日已开始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出于谨慎性原则而填写的，但经与袁静女士本人确定，因

其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其实际知悉 2019 年半年报的时间为 8 月 17 日，其最后一笔的减持时间为 7 月 16 日，早于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

袁静女士的减持预披露公告早在 5 月 8 日已发布，自 6 月 19 日、21 日实施减持后，公司股价一直处于下跌状态，同时，7 月 19 日以后即进入半年报窗口期（公司预约 8 月 21 日披露半年度报告），为规避半年报窗口期，袁静女士根据公司股价走势和二级市场情况，按原定的减持计划来实施的减持，该减持行为与内幕信息无关，因此，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提前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

2019 年 8 月 10 日，公司对外披露《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董事陆勇、总经理王凯、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单兴洲、副总经理徐苏云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个人持股比例的 25%。上述人员已知晓减持窗口期，亦知晓实际可以实施减持的最早开始日期为 9 月 2 日以后，以上人员不存在提前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

综上，董事会办公室经与本次编制半年报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实，均不存在提前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

四、其他你公司认为应予以说明或披露的事项。

回复：无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